

東區區議會轄下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9 年 4 月 11 日舉行，討論的主要事項摘錄如下：

**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東區舉辦的地區免費文娛節目及其他文化藝術活動的情況匯報**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2/19 號)

委員會備悉題述文件，並通過文件內的兩項合辦申請。

**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東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3/19 號)

委員會備悉題述文件。

**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東區社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4/19 號)

委員會備悉題述文件。

**IV. 東區民政事務處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申請 - 東區北角糖水道避雨上蓋改善工程**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5/19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一致通過向東區區議會建議由「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200,000元進行題述工程的可行性研究。

**V. 要求小西灣運動場加設健身室**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6/19 號)

多位委員反映現時小西灣區居民對健身室的需求殷切，但由於小西灣運動場及小西灣綜合大樓第二期未能增設健身室，因此希望部門積極探討將空置多時的東華三院李志雄紀念小學的籃球場地下儲物室改為健身室的建議，以善用土地。另外，有委員建議部門在其轄下的公園及海濱長廊設置防水的健身設施。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跟進事項。

**VI. 嚴正要求康文署正視康體設施「炒場」問題**  
**要求署方更新訂場自動電腦程式並堵塞優先訂場的漏洞**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7/19 號)

有委員認為現時打擊「炒場」活動的措施未能起阻嚇作用，關注部門如何遏止集團式「炒場」的情況及詢問部門曾否聯絡警方作出跟進，並請部門交代因違規轉讓或炒賣用場許可證等情況而被罰暫停預訂設施的數據及有關懲罰機制的成效，以及如何核實獲優先預訂場地的體育會的資格。同時，委員希望部門能堵塞實名制不適用於「康體通」網上預訂系統(「康體通」)或自助服務站的漏洞。此外，有委員認為部門應提升「康體通」系統以應付日常網絡流量及考慮改良現時的驗證碼設計；亦有委員建議讓親身前往訂場處的人士優先預訂設施，並延遲「康體通」接受場地預訂的時間。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議題列入有進展時繼續跟進事項。

**VII. 東區區議員建議的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  
**要求康文署改善重鋪柏架山休憩處地台**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8/19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原則上支持題述工程建議，並交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跟進工程。

**VIII.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工作小組第六次會議紀要**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9/19 號)

委員會備悉上述會議紀要，並通過向東區區議會建議由「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 1,450,000 元推行文件第 3 段的三項工程。

**IX. 2018-19 年度東區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的進度及財政報告**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0/19 號)

委員會備悉題述進度及財政報告，並通過於 2019-2020 年度繼續撥款支付文件內各項已獲批但未完成的小型工程。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9 年 4 月